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07,668.9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91,090,466.7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2,24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数

1,676,917 股后的股本为 140,563,083 股，以此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 21,084,462.45 元（含税）。

公司在 2025 年 10 月已实施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4,075,002.90 元（含税）。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本年度公司拟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 35,159,465.35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2.67%

2025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40,012,801.31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7.18%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75,172,266.66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9.86%。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1,676,917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5,159,465.35	35,114,579.50	35,339,737.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607,668.95	97,429,117.04	102,946,215.9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1,090,466.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5,613,781.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2,661,000.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5,613,781.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	102.88
现金分红比例 (E) 是否低于30%	否
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元)	201,480,381.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 (元)	3,645,958,102.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5.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H) 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本次不会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1 日